

附件 23: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研学旅行安全责任保险附加 24 小时意外责任保险条款

总则

第一条 本条款为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研学旅行安全责任保险(以下简称“主险”)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该主险的基础上,投保人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保险责任

第二条 本附加险扩展承保保险期间内全天 24 小时,而不论是否在在研学旅行期间,被保险人组织保险单载明的学生在此期间因意外事故而导致的死亡赔偿金、伤残赔偿金(或自伤残发生之日起在 180 日内发生死亡)以及因此而引起的意外医药费用(社保范围内用药),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但以本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的限额为限。

主险与附加险关系

第三条 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均采用书面形式。主险合同与本附加险合同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以主险合同为准。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